

正本

工程施工合同书

项目名称: 2025 年扶风县杏林镇汤房村集中供水工程

合同编号: FF-2025NCYS-SG-001

建设单位: 扶风县城乡供水工程项目建设办公室

施工单位: 陕西煜昇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8 日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扶风县城乡供水工程项目建设办公室

承包人（全称）：陕西煜昇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2025 年扶风县杏林镇汤房村集中供水工程

工程地点：扶风县杏林镇汤房村

工程内容：铺设 $\Phi 110-40PE$ 管道 15.221km，新建闸阀井 22 座，新建水厂 1 座，包括机泵房 3 间 57.18 m²，3m 宽进场道路 35m，100m³ 蓄水池 1 座，1.8*3*1.5m 加压泵坑 1 座，架设高压线路 10m，低压线路 20m，50KVA 变压器一台套，消毒设备 1 台套，立式多级离心泵 3 台套，恒压变频控制柜 1 台套。（详见招标工程量清单）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2025 年扶风县杏林镇汤房村集中供水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5 年 5 月 9 日

竣工日期：2025 年 9 月 5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壹佰陆拾玖万捌仟玖佰陆拾元整

（小写）¥：1698960.00 元

2、付款方式

每月按监理工程师确认的本月完成的工程量认证支付证书的工程款进行支付，最后一次报账预留 3%工程款，待工程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六、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李 华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专用条款
- 5、本合同通用条款
-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图纸
- 8、工程量清单
- 9、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八、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



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十、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5 月 8 日

合同订立地点：扶风县自来水公司四楼

本合同一式 6 份，正本 2 份，副本 4 份，于合同签订后生效。

发包人：扶风县城乡供水工程项目建设办公室

承包人：陕西煜昇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侯高娟

法定代表人：[Signature]

住所：扶风县新区南二路西段

住所：宝鸡市金台区中燃大厦

家属院西单元 501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917-5352878

电话：0917-3335858

开户银行：扶风县联社营业部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

宝鸡河滨支行

账号：2703041601201000060423

账号：61050162920000000318

邮政编码：722299

邮政编码：721000